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勇主持；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万元，期限为1年，以公司自有不动产为该业务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3年，抵押期限内公司可以按已办理登记的抵押额度为限，重新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内的流动资金债务利率根据实际相关业务合同中条款约定决定为准。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训发先生及其妻子杨彩霞女士与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及其妻子公司第一大股东苏爱琴女士，为本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另外，上述不动产公司已于2017年12月因相同目的将其抵押至浦发银行，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上刊登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2017-065。本次抵押前需要清还前期占用额度注销抵押登记后办理本次抵押手续，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3日以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训发、张勇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与大连滨城活塞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大连滨城活塞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城活塞）签订《专利技术转让协议》协议中涉及两项发明专利，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5 万元（不含税），最终成交价格以委托估价的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书为准。本次交易的原因是滨城活塞原与公司属同业，因苏爱琴、张勇持有公司股份后为避免同业竞争的问题，决定停止滨城活塞与公司相涉及的同业业务的生产与销售，并书面予以承诺。上述措施导致转让标的，两项发明专利技术在滨城活塞权属下正处于闲置状态，且公司生产过程中相关工艺技术可以运用标的物予以改进或提高，对公司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上有积极的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训发、张勇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4 日